

证券代码：603318

证券简称：派思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48

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已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，并发布了《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临 2015-47）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10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

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公司正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组织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。目前方案论证及中介机构选聘工作正在进行中，其中独立财务顾问已正式聘用；法律顾问已初步确定，尚未签署正式协议，其他相关工作也在积极组织推进。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以正式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1 月 14 日